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0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雄安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8-031)。

为抓住雄安新区建设机遇，拓展公司在雄安新区及周边地区的业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决定在雄安新区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该企业名称拟定为“科融雄安智能生态创新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经营范围拟定为：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该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事宜，公司将视其设立及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2018-032)。

为了优化公司战略布局，进一步延伸公司在环保领域的相关业务，培育公司新的增长点，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决定在北京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该企业名称拟定为“北京科融新生态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经营范围拟定为：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该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持有100%股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事宜，公司将视其设立及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